

证券代码：000733

证券简称：振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4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片式电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部分建设内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4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片式电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项目概述

江苏振华新云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新云）系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国振华（集团）新云电子器件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振华新云）在江苏扬州设立的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3,000 万元人民币。

2021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实施片式电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的议案》，同意江苏新云投资 16,000.26 万元，对现有厂房进行适应性改造，购置设备、工装夹具、模具，建设片式钽电解电容器、导电聚合物片式铝电解电容器（叠铝）生产线，形成年产 6 亿只片式电容器的生产能力。

二、项目实施情况

截止 2025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 7,687.06 万元。完成日精公

司厂房适应性改造工程和新天地产业园 2 号厂房适应性改造工程，新增片式钽电容器生产线设备 291 台（套），完成片式钽电解电容器生产线建设。通过项目实施，补充了江苏新云钽电容器生产能力，产能提升至 4.8 亿只/年，产品质量稳定可靠，一致性较好。江苏新云通过加强民用高端片式钽电解电容器生产线的建设，有利于振华新云提升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的能力，形成新的经济增长点。江苏新云 2024 年营业收入较项目建设前（2020 年）增涨 51.83%。

三、项目终止原因

因受市场需求、技术迭代、定制设备和生产场地等因素影响，江苏新云导电聚合物片式铝电解电容器（叠铝）生产线未启动建设，经审慎性考虑，该项目已无继续实施必要。

四、项目终止对公司的影响

该项目已完成片式钽电解电容器生产线建设内容，并发挥效益。鉴于导电聚合物片式铝电解电容器（叠铝）受市场需求、技术迭代、定制设备和生产场地等因素影响，经审慎考虑项目未来投资成本、运营费用和预计投资回报，公司认为继续推进导电聚合物片式铝电解电容器（叠铝）生产线建设内容已不具备经济性。为避免资源投入浪费，减少潜在经济损失，本着效益最大化原则，公司拟终止投资建设片式电容器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剩余未建内容。

本次终止是公司结合市场环境变化及投资运营最优化而做出的审慎决

策，有利于降低公司投资成本及投资风险，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等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15日